

证券代码：834968

证券简称：玄武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审字[2018]G1800260001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9,176,189.8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917,618.99 元,加上期初结存未分配利润 17,839,581.78 元,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5,098,152.65 元。

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作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分别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最终的分配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 其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本次利润分配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